

尼伯特颱風嘉義市災害應變中心指揮官裁示稿

- 一、中央氣象局颱風警報已將臺灣各地區列為陸上警戒區域，請各單位加強應變，尤其注意低窪地區保全戶疏散撤離。從昨日海上颱風警報開始，消防局已經持續與市府保持聯繫並定期發佈相關訊息；另外，這也是新政府就任以來所面臨的第1次颱風應變作為，外界會用更嚴謹的態度來檢視我們各項防災工作是否就定位。所有救災應變系統2521999、110及119人員也要就定位，在民眾受颱風影響的第一時間立即反應處理。
- 二、請持續透過媒體、市府網站及市長臉書粉絲團等宣導管道加強呼籲民眾加強防災準備工作；市府近期陸續將颱風消息及相關資訊公告於網路媒體，以宣導民眾做好防颱準備並避免從事登山及戶外活動，以免發生意外。
- 三、各單位於近日如有辦理各項活動要特別注意颱風動向，請主(協)辦單位都要預先作好防颱準備，如活動期程有調整也要儘快公告周知，以維民眾生命安全。
- 四、請加強宣導民眾防颱準備工作，如招牌廣告、門窗等固定；將低窪易淹水地區列為重點，提醒民眾準備防颱所需生活物資（食物、水、電池、手電筒...等），提高民眾防颱之警覺。
- 五、請警察、消防、民政等各單位加強轄內災情查通報作業，另請各公所轉知各里長、里幹事確依本府颱風期間災害搶救工作應變機制作業流程，可就各類搶救工作逕行通報各類開口契約廠商在其契約範圍內進行搶救工作，如契約廠商已無法負荷該搶救工作時，得經里幹事另洽其他廠商簽報區長核准進行小額採購。
- 六、請工務處加強本市淹水災情的監控工作檢視各抽水站目前運轉功能是否正常，抽水機之油電水是否足夠；檢視雨水下水道是否有漂流雜物阻塞影響正常功能。另外，也請工務處將受災小額採購工作落實交接給各里辦公處辦理，讓里長能夠第一時間發包修復請購，縮短民眾受災時間。
- 七、請社會處及東、西區區公所針對本市避難收容處所，加強各項民生物資整備檢查，並落實疏散撤離，尤應作好低窪地區之安養中心疏散撤離工作；並與各簽訂開口契約廠商再次聯繫，確認可供後續長期安置所需。
- 八、請各校校長要落實掌握校園的狀況並隨時回報教育處，以維護校園安全；亦請教育處加強聯繫與掌握暑期學生活動（例如學校營隊與各野外營隊），並宣導提早解散或暫停等措施，確保學生安全。
- 九、本市相關低窪地區及地下道警戒線的維持，請警察局要落實執行，在這裡也要特別呼籲市民朋友看到警戒線切勿強行通過，避免發生危險。
- 十、通訊、電力及供水設施之維護將影響民眾之心情，請台電、自來水、中華電信等事業單位務必做到即時支援，並將相關搶修資訊公開透明化讓市民了解。
- 十一、最後感謝大家的辛苦，暴風圈也開始影響臺灣本島地區，讓我們共同做好防災整備工作，期能將災害發生時之損失降至最低。